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13)

**自願公告
內幕消息更新
將不繼續進行擬將鞋業貿易業務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分拆作獨立上市**

茲提述South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12月22日之公告就擬將鞋業貿易業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分拆作獨立上市及於2016年2月29日之公告就有關分拆事宜向聯交所提交建議案(「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第15項應用指引之發佈。

董事會已決定不繼續進行擬分拆及作獨立上市。本公司會就情況如有變更及當決定恢復擬分拆及作獨立上市時再作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Richard Howard Gorges

香港，2016年6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張賽娥女士、Richard Howard Gorges先生、吳旭峰先生、吳旭洋先生及羅裕群先生；(2)非執行董事：吳旭萊女士及David Michael Norman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善真先生、梁家棟博士測量師、李遠瑜女士、謝黃小燕女士及葉迪奇先生·太平紳士。